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09 年第 3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紀錄

壹、時間：109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貳、地點：本局 3 樓應變中心

參、主席：商主任秘書文麟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紀錄：張涵珮

伍、工作報告：

為配合「臺中市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8-111 年）」規範本府各一級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應聘外聘委員，本局業於 109 年 12 月 8 日聘任亞洲大學心理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孫旻暉為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外聘委員，任期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孫委員同時為本市性平會委員與「第七組環境、能源與科技」分工小組成員，熟悉環保業務，期許未來本局性平業務推展能更完備順遂。

主席報告：

盧市長為六都唯一女性市長，相當重視本府性平推動績效，性平委員亦建議本府性平工作人員應加強對性平工作之認知。本局現有各項業務涉及性別議題，請相關科室自明（110）年度起於會議上進行專案報告，期與孫委員的討論指導，增進本局業務之性平關聯性及培養性別敏感度：

- 一、環衛科於明（110）年第 1 次會議，針對流廁與公廁進行性平優化之報告。
- 二、空噪科於明（110）年第 1 次會議，報告從性平角度切入空汙基金補助計畫之規劃。
- 三、清潔科於明（110）年第 2 次會議，就未來（111 年度）清潔隊員招考方案以性別觀點進行規劃，另現行針對原住民、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之招考方案，可併同報告討論。

陸、提案討論：

案由：本局提報「2020 台灣燈會多元性別流動廁所規劃及設置分析」及性別分析自我檢核表一案，請審閱。

說明：

- 一、依據本局會計室提送資料辦理。
- 二、本案業經參酌本府主計處函送之「109 年性別分析審稿座談建議表」修改完畢並函送本府，按規定應將性別分析提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閱，做為性別政策調整參據。

討 論：

- 一、本（109）年度新社花海之公廁規劃僅設置於停車場附近，因活動場地幅員廣闊，老弱婦孺恐不方便，且美食區蒼蠅出沒頻繁，建議未來籌辦時加強規劃改善。
- 二、未來市府是類活動（如燈會、花海等）建議提撥經費進行廁所使用滿意度調查，做為使用者回饋供業務科參考。

決 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